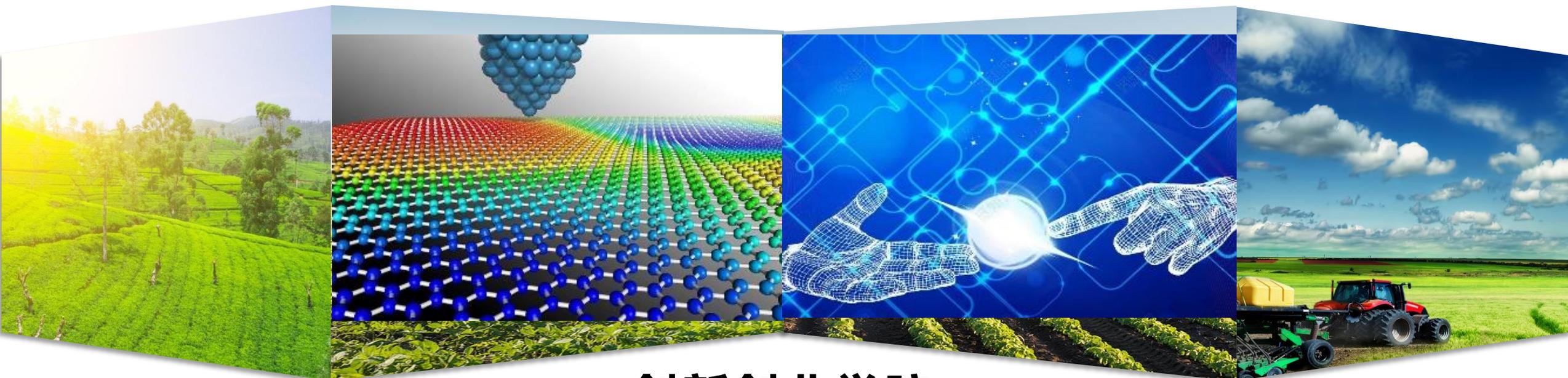


萍乡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 结题和费用报销事宜



创新创业学院

2022年5月

一、项目结题

结题提交材料（根据合同要求）

- 项目结题申请表
- 项目研究完成报告和相关研究成果等材料，包括项目总结报告和有关支撑材料（如调查报告、开发的软件或系统、发表的研究论文、专利、获奖、项目成果实物及相应的设计说明书、图纸等）

注意事项

- 指导教师根据学生的研究报告和平时的工作态度、工作量和工作表现等填写指导教师评语。
- 二级学院需出具审核意见，并由分管领导签字、盖章。
- 项目所取得的成果公开发表时要注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资助项目”，成果获得者排名第一应为学生。

- 创新创业学院组织专家审议项目研究报告和相关研究成果等材料，并组织答辩验收，答辩形式可参照毕业论文（设计）进行。
- 验收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类。

一、项目结题

对学生的奖励

（一）对通过结题验收的项目负责人及参加者，**学校颁发结题证书**。研究成果编入《萍乡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成果简介》。

（二）经学校验收为良好以上的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负责人，可获得**2学分**的创新性实践学分以代替任选课学分。

（三）学校将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及以上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项目，获奖者按《萍乡学院大学生参加各类比赛成绩管理规定》进行奖励。

（四）对于毕业年度的结题项目如产生重要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在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高水平论文等）可等同于毕业论文。经指导老师同意，项目组成员以结题报告内容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时，每人须单独撰写研究论文，分别参加答辩。

一、项目结题

对指导老师的奖励

（一）对于结项完成的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由学校科研处核算一定的科研工作量（不纳入科研奖励）：项目结题当年，国家级（省级重点）项目认定**第一指导老师科研工作量为30分**，省级一般项目认定**第一指导老师科研工作量为10分**。

（二）项目结题当年，国家级（省级重点）项目的第一指导老师评定职称时可认定该项目为市厅级科研项目，省级一般项目的第一指导老师评定职称时可认定该项目为校级科研项目。

（三）每年评选一次优秀指导教师，对精心指导、认真负责、且成绩突出的教师，学校将进行表彰奖励并颁发证书。

一、项目结题

未通过验收的项目

被验收项目存在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通过：

- 提供的验收文件、资料、数据不真实、不完整；
- 无故未完成预期成果；
- 擅自改变《萍乡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合同书》规定的研究目标和内容。



未通过验收的项目，学校将在一定范围内予以通报，项目组成员自实际结题起两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指导教师2年内不能再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二、互联网+创业大赛奖励办法

1. 参赛学生奖励

学生参与大赛学分认定标准如下:

级别	国家级			省级			校级
	金奖	银奖	铜奖	金奖	银奖	铜奖	一等奖
认定学分	18	14	10	8	6	4	3

2. 指导教师奖励

(1)给予“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国家级、省级奖项的项目指导教师团队计算科研工作量。国家级金奖项目总计 800 分，银奖项目总计 600 分，铜奖项目总计 500 分；省级金奖项目总计 400 分，银奖项目总计 300 分，铜奖项目总计 200 分。该科研工作量只用于冲抵基本科研工作量要求，超额部分不再以现金的形式进行奖励。

(2)“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指导教师在参加职称评审时，可计入个人科研成果。

① 国家级

金奖：排名第一相当于在 SCI 或 SSCI 期刊发表论文 2 篇，排名第二相当于在 CSSCI 或 CSCD 期刊上发表论文 2 篇，排名第三相当于在 CSSCI 或 CSCD 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

银奖：排名第一相当于在 CSSCI 或 CSCD 期刊上发表论文 2 篇，排名第二相当于在 CSSCI 或 CSCD 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

铜奖：排名第一相当于在 CSSCI 或 CSCD 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排名第二相当于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

② 省级

金奖：排名第一相当于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2 篇，排名第二相当于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

银奖：排名第一相当于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排名第二相当于省级刊物发表的论文 2 篇；

铜奖：排名第一相当于在省级刊物发表论文 2 篇，排名第二相当于在省级刊物发表论文 1 篇。

三、费用报销

费用报销所需材料

物品采购费用报销

- 发票
- 支付凭证截图
- 采购物品清单及图片
- 项目经费本

差旅费用报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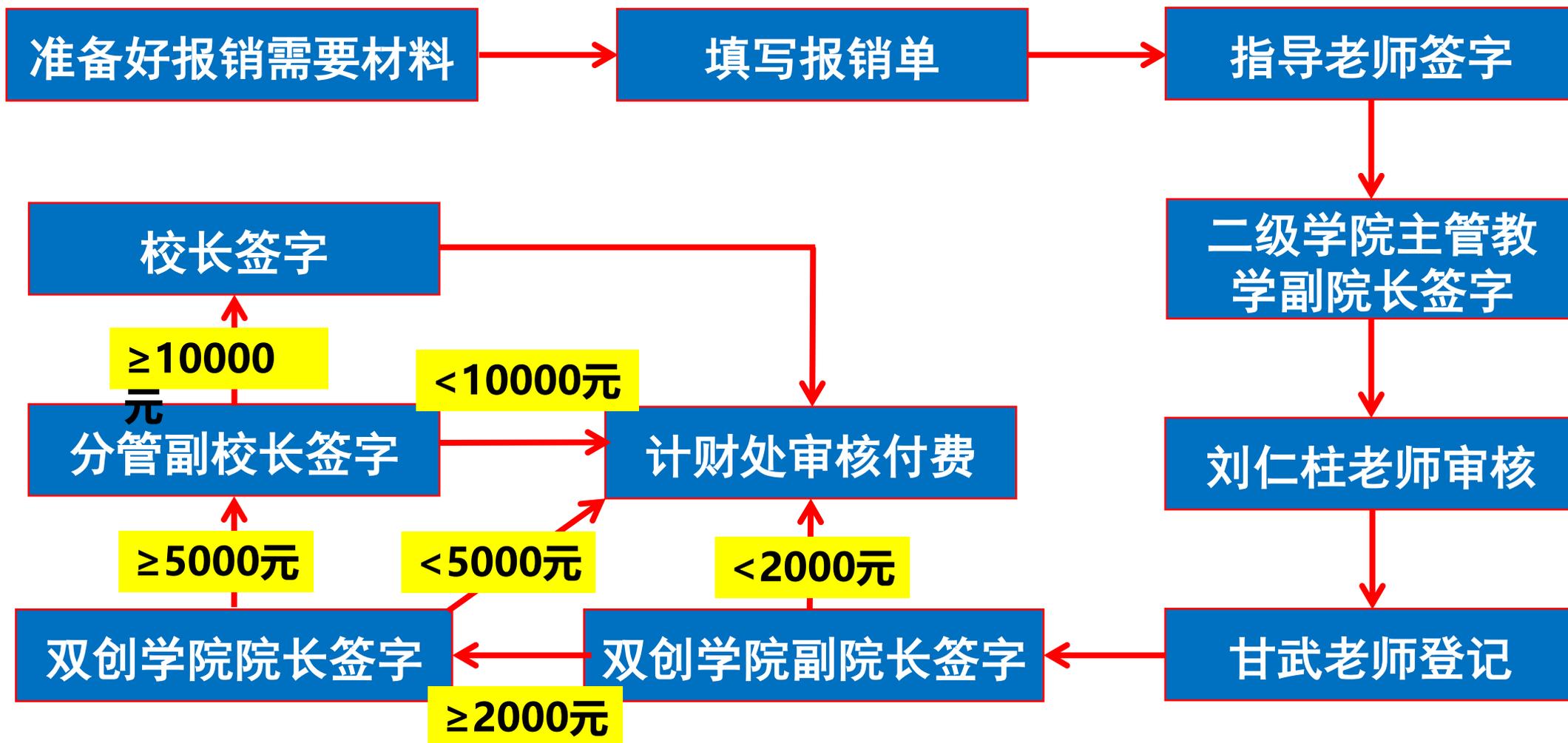
- 发票、车票
- 支付凭证截图
- 调研报告、照片
- 项目经费本

申报项目被省教育厅审批立项后，允许使用不超过项目经费的60%作为项目启动经费，项目中期检查通过后，再使用项目的35%经费。

每次出去调研，需要拟写一个简单的调研报告，写明：调查时间、地点、参加人员、调查对象、调查内容、调查感悟或结论等，并要照片留痕。

三、费用报销

费用报销流程





心有梦想 鲜花绽放